

京豫宛合作创办“仲景书院”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实施《北京市中医管理局、河南省中医管理局、南阳市人民政府战略合作协议》，加快中医药传承创新，促进京豫宛中医药优秀人才的选拔和培养，推动“经方”的研究、应用和普及，向国内外展示中医药深厚的名医文化底蕴，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建设目标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精神，根据《北京市中医管理局、河南省中医管理局、南阳市人民政府战略合作协议》，决定京豫宛三地合作创办“仲景书院”。仲景书院将整合北京地区乃至全国优质中医药资源，依托河南南阳医圣故里这个得天独厚的人文地理优势，搭建中医药传承创新学术交流平台，开展三地“经方”的学习研究，建立“仲景国医三师”专家智库，培养“仲景国医传人”，开设经方服务基地。到“十三五”期末，依托“仲景书院”，建立90名“仲景国医三师”专家智库，培养300名“仲景国医传人”，设置2所仲景学术传承基地。通过系列建设活动，推动仲景学术发扬光大，促进京豫宛中医药传承创新。

二、主要任务

依托首都医科大学中医药学院教育培训中心和河南省南阳医圣祠成立一院二址的“仲景书院”，主要任务是：

(一)培养300名“仲景国医传人”。培育仲景理论扎实，临床疗效突出，医德高尚，同行广泛认可，能熟练运用张仲景经方防病治病的现代和未来的国医大家和具有较大社会影响的中医知名

临床学家。到“十三五”期末，培养“仲景国医传人”300名。

(二)建立90名“仲景国医三师”专家智库。设立仲景国医大师、仲景国医导师、仲景国医讲师三师特聘岗位，建立“仲景国医三师”专家智库，凝聚国内外相关专家的智慧，构建理论研究平台、技术服务平台、信息集成共享平台、文化传播教育平台，推进仲景学术发扬光大。

(三)设立两所仲景学术传承基地。在仲景书院下设仲景学术传承基地，承担临床带教任务和国医传人临床实践任务，充分应用经方特色，突出中医药优势病种特色，围绕“仲景国医三师”和“仲景国医传人”的学术特色，开设专科专病门诊，不断打造经方的影响力，既为经方教学提供临床基地，亦为百姓提供优质的中医药服务。

(四)形成仲景学术推广中心。积极组织仲景学术思想的交流，打造“仲景论坛”等学术品牌，加快仲景学术思想的传承和发展。实施“仲景青年学者成长计划”。创新中医药学术传承的方式方法。以仲景文化为根，探索产学研协作，以临床实践为本，以传承创新为核心，带动事业产业融合发展。

(五)开设中医祖师纪念馆(博物馆)。收集历代中医名家、经方大师的成长经历、学术思想、轶闻趣事，打造成世界级中医朝圣拜祖的场所、大众百姓的中医药文化教育基地，形成全国知名品牌和中医药文化旅游胜地。

三、主要内容

(一)“仲景书院”建设发展规划。围绕书院建设目标，提出书院建设的五年发展规划。

(二)“仲景国医三师”奖励计划。由京豫宛三地合作，设立“仲景国医三师”，面向海内外聘请著名专家建立“仲景国医三师”专家智库，组成书院的师资队伍，定期开展巡诊、教学，成为国内外经方教育、临床学者汇聚之地。

(三)学者交流中心。组织经方研究会、中医爱好者联谊会、举办海内外学者讲座论坛，提供学者游学交流，推行经方医学教育理念，打造中医爱好者家园。

(四)经典译述中心。组织“仲景国医三师”开展经方的研究注疏，编撰仲景书讯和学术著作，集百家之言，形成仲景书院的未来学术品牌。

(五)临床研究中心。建立医疗机构(中医门诊部或中医馆)，重点体现传统中医特色。

四、工作安排

(一)“仲景书院”挂牌。分别在首都医科大学中医药学院教育培训中心和河南省南阳医圣祠两地加挂“仲景书院”，承载学员培训、师资带教、学术交流等任务。

(二)“仲景国医传人”培养。“十三五”期间计划培养“仲景国医传人”300名，简称“仲景300”，即5年在京豫宛三地招收5期学员(每期招录60名，共300名)，每期学制为2年。由仲景书院和京豫宛三地的中医药学会组织专家编写培养方案和教案内容。培养形式包括集中强化理论培训、临床带教学习以及网络远程带教等。

(三)“仲景国医三师”选聘。在全国范围内聘请或遴选仲景国医大师(10名)、仲景国医导师(30名)、仲景国医讲师(50

名)，建立“仲景国医三师”专家智库，承担学术研究、授课带教等工作任务，同时享受相关的荣誉和待遇。

五、组织管理

（一）组织架构

“仲景书院”是由北京市中医管理局、河南省中医管理局、南阳市中医药管理局主导，依托首都医科大学中医药学院教育培训中心和河南省南阳医圣祠两个基地，由北京中医药学会、河南省中医药学会和南阳市中医药学会承办，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的中医药教育培训机构。

（二）管理制度

“仲景书院”是由北京市中医管理局、河南省中医管理局、南阳市中医药管理局监管，院内建立《仲景书院院务办公会议制度》、《仲景书院教规》、《仲景书院学规》、《仲景书院师资选聘任用办法》、《仲景书院招生简章》、《仲景书院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的规章制度。

（三）经费安排

“仲景书院”筹办经费由北京市中医管理局、河南省中医管理局和南阳市按照招生学员比例共同出资，投入首批引导资金，主要用于培训教材、场地、授课老师及学员临床研修等费用支出。同时引入社会资本，开展仲景学术思想研究推广、人才培养以及文化展示等工作。